

技專繁星放榜 錄取率71.7%

記者葉仁富／台北報導

一〇七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三分發，今年共有五十三校院，二千八百七十三名名額，報名人數為三千二百一十六名，錄取人數為二千三百零六名，錄取率為百分之七十一點七，錄取人數較去學年增加廿八名，錄取率增加百分一點一七。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表示，分析獲分發錄取學生資料，推薦生以「前五個志願」錄取人數比率為百分之五十三點零八，較上學年度提升百分之零點五三；偏鄉地區技術型高中推薦學生錄取率由上學年度百分之六十點五六提升至百分之六十一點一九。

年度調整分發方式為四輪分發，希望藉此機制彰顯縮減城鄉差距，使每一所技術型高中具有潛力優秀學生，都有就讀優質科技校院機會。

甄選委員會表示，經分發錄取考生，有意欲參加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各校單獨招生及大學各招生管道招生，須於五月八日中午十二點前傳真並郵寄「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至錄取的科技校院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未依期限內及方式聲明放棄者不予受理。

教部：拔管不算行政處分

藍質疑 阻斷管行政救濟

【記者孫中英／台北報導】教育部次長林騰蛟昨天在立法院財委會答詢表示，教育部上周五晚間依大學法第九條，決定不予聘任管中閔出任台大校長「不算是一個行政處分」。時代力量立委黃國昌問，既然行政處分不存在，包括管中閔或台大也無從提起行政救濟，林騰蛟回說，教育部的立場就是這樣。

黃國昌質詢時先問，為何教育部先開記者會，發布不予聘任管中閔出任台大校長，但到目前為止「教育部正式決定，該發布的最基本公文書，居然還沒出來？只發布了一個作者不明的附件二」。林騰蛟說，教育部正式決定在最後整理階段，「希望這禮拜內會做出來」。

黃國昌接著問，教育部依大學法第九條決定不予聘任管中閔這個決定，「不是一個行政處分？」林騰蛟一開始閃爍其詞，他說「我們是回到遴選委員會，並沒有管中閔個案是否聘任問題」。黃國昌一再追問，林騰蛟才說，「本案是回到校長遴選委員會做處理，基本上還是在這個程序當中，教育部認為，這不算是一個行政處分」。

國民黨立委曾銘宗說，教育部的說法將引起更大爭議。他說，教育部自認為有權駁回管中閔的核聘案，「但又承認這是「一個行政處分」，讓當事人無從適用行政救濟，不能做訴願和行政訴訟，直指這是前後矛盾，自打嘴巴，對當

事人絕對不公平。

曾銘宗說，依照大學法第九條及現行選聘運作辦法，和過去所有運作慣例，教育部扮演的角色本來就跟中選會一樣，大學選出校長後，教育部就是公告而已，只是在程序上做出聘任動作「沒有權利去決定聘或不聘」，但在「拔管」事件後，教育部已自行加上對大學校長「有監督的權責」。

曾銘宗說，本案已有雙重標準、不依法行政，現在又不給當事人救濟管道，坐實教育部「敢做不敢當」，違法濫權到一定狀況，台灣幾十年來的校園自治和民主法治基礎，完全被破壞殆盡，呼籲監察院介入，法界學者群起攻之。

台大可提「課予義務訴訟」

學者：教部說法強詞奪理

【記者吳佩晏、賴佩璇／台北報導】教育部昨指駁回台大校長遴選案「不算是一個行政處分」。有公法學者指教育部「強詞奪理」，台大可提「課予義務訴訟」，請求作成聘任；前國策顧問、律師許文彬也說，教育部若認為這不是行政處分，等於承認自己對此案沒有處分權，何來有不聘的權利？

一名公法學者說，台大報請教育部聘任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擔任校長，教育部准駁就是行政處分，台大可提「課予義務訴訟」，請求作成聘任，或同時提確認訴訟，釐清教育部有無消極不作為。且台大和管中閔提訴願的對象是行政院，教育部說法「僅供參考」。

他說，照教育部的邏輯，台大不是人民而是下級機關，所以不是一個行政處分，台大及管中閔對此可提確認訴訟，以確認教育部法律上（聘任）義務存在；至於另提課予義務訴訟，就是主張台大有一「大學自治權」，由校長遴選委員會所選出來的校長，教育部不能否認，也就是說「教育部有聘任義務」。

許文彬說，教育部若認為這不是行政處分，是承認自己對此案沒有處分權，根據大學法第九條明定，國立大學遴選出校長後，由教育部「聘任之」，可見教育部沒有實質審查權。如今教育部稱駁回不是行政處分，等同自相矛盾，台大及管中閔可向監察院行使糾正與糾舉

權，調查教育部及部長吳茂昆是否違法失職。

律師黃介南也認為，向監察院申訴，可確定政府機關在處理此案是否確有過失，但若要回歸到教育部准駁是否有效，仍須走行政訴訟程序。即使教育部稱駁回不是行政處分，也不影響原本行政訴訟的權益，若經行政訴訟委員會敗訴後，可向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教育部次長林騰蛟指駁回台大案不算行政處分，認為台大或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沒有行政救濟的可能性。台大昨說，要看到正式公文才能回應；管中閔助理則說，「無法領會教育部長官深奧的法學見解」。

鼓勵回校進修 第二張 學士文憑只要48學分

【台北訊】教育部宣布「開放式大學」政策，為鼓勵在職人士回校進修，將延長進修部修業年限至10年，並鼓勵大學開設多元培力課程，最少只需修48學分，就能取得第二張學士文憑。

教育部次長姚立德表示，產業週期越來越短，就業者轉換職能的需求越來越高。教育部每年定期和產業公會代表開會，不少業界人士都希望大學能扮演好一個角色，讓國人隨時能回去充電。

過去學士班修業年限是5年，必要時可延長6年（合計6年）。姚立德表示，考量在職人士需依照自身職涯需求，規劃適合的學分數，未來將鬆綁大學進修部的修業年限為10年。

姚立德表示，年限訂為「10年」有做過研究，因為「知識半衰期」約是10年，修業年限最多也不應超過10年。

另外，對於已有大學文憑，想取得第二專長學士學位的人，教育部將鬆綁相關規定，未來最少只需要修48個專業學分，並經過考試合格，就能取得學士後多元專長學士學位。

姚立德指出，上述48學分都是專業學分，且是下限，不包括通識學分。修業學分由各校系認定，學

校如果認為需要更多學分，也可自行訂定規則，但不能低於48學分。

姚立德表示，希望透過「開放式大學」政策，讓國人進修有無限可能。他也向社會大眾喊話，現在是學習型社會，「學歷終究會淘汰，學力才是終身保障。」

眾聲日報 9版



教育部次長姚立德

MAY 04 2018

屏科大新南向專班 畢業即就業

共招收33位來自尼泊爾、印尼、印度 3國學生 執行成果受教育部肯定



副總統陳建仁（左1）親臨屏科大熱農系新南向專班成果展示攤位，對屏科大在推動新南向計畫的成果深表肯定。（屏科大提供）

【本報記者鄭伯勝屏東報導】為配合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屏科大特別開設「熱帶農業國際合作系新南向產學專班」，共招收33位來自尼泊爾、印尼、印度的同學，執行成果受教育部肯定。日前由校長戴昌賢領軍，帶領熱農系主任鄭達智、卡雷納教授與專班五位同學及產學合作廠商京冠生物科技公司董事長楊青山，參加教育部於台北

華山文創園區舉辦的「南」得好人才、「育」見新南向-新南向教育展開幕。

校長戴昌賢於會中介紹，屏科大熱帶農業暨國際合作系至今已有400多位國際畢業生，其中300多位來自於新南向國家學生。因此，於去年8月成立「國際熱帶農業科技學士學位專班」，全英語授課課程，共招收33名分別來自印尼、印度、尼泊爾3個國家學生。該專班提供豐富又多元課程，並安排進入台灣相關產業實習機會。

屏科大「熱帶農業國際合作系新南向產學專班」尼泊爾籍學生

Shankar Panthi彭泰同學說，尼泊爾有超過一半的人口從事農耕，選擇來台灣就讀屏科大熱農系，是希望能學習新農業知識與技能，並瞭解台灣產業現場，希望未來能夠進入台灣相關產業工作或回母國幫助農業進步。

京冠生物科技公司董事長楊青山表示，公司將提供外籍學生於暑假期間校外實習場域，除可讓學生提早適應公司作業模式，學生畢業後進入職場時能與產業無縫接軌外，公司未來推動海外事業部門時，也可縮短人才培育時間與成本。民眾日報 9 版

開放式大學 48學分拿第2張文憑

教育部鼓勵民衆回校進修 並延長進修部修業年限至10年 預計下學期開辦

【記者杜憲昌台北報導】因應產業周期的縮短，以及民衆職場轉換和二度就業的需求，教育部昨天宣布實施「開放式大學」政策，將進修部修業年限延長至十年，同時鼓勵大學開設多元培力課程，讓已取得學士文憑者在最少只需修四十八個學分，最快一年時間，就能取得第二張學士文憑，「開放式大學」將在下個學期開辦。

「開放式大學」政策分為兩個部分，針對沒有學士學位的民衆，在「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中，將延長修業年限為十年，並取消原本每一學期修讀學分數的限制，讓進修者能夠配合生活與工作的情況來彈性規畫個人的學習，只要在十年內修畢就讀學校畢業學分，即可取得學士學位。

教育部次長姚立德表示，根據統計，選讀進修部的學生約有三分之一會因為工作等因素被迫休學，最後並沒能取得學位，而「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不受四年就必須取得學士學位，以及每學期最低修習學分數的限制，讓民衆的學習進修更具彈性，且同樣有就學貸款、弱勢助學金及學雜費減免等補助；唯一不同是大學的助學貸款是在學期前申請，而進修部的補助則是在大學四年、一百二十八個學分換算，在取得十六個學分後才提出申請。預計「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將於六月中旬開始受理大學校院申辦。

另外，針對想要取得第二個學士學位者，「大學校院辦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可提供先修讀由學校或機構開設的學分班，待修讀到一定的專業學分數後，再透過申請入學至各校就讀進修部，所累積專業學分數經各校採認，加上入學系科的專業學分數至少達四十八學分者，修業期滿經考試合格，即可取得學士後多元專長學士學位。

姚立德表示，因為已經取得一個學士學位的民衆，並無需再修讀通識等課程，所以只要至少四十八個專業學分就可取得第二個學士學位，將開放由大學系所自己決定學分數以及承認的課程學分，而學生也可採隨班附讀方式，只要修讀學分是為系所所承認，且其中至少十二個學分是在所欲就讀的學校科系修讀，就可以取得該系所的學位。

「大學校院辦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即日起至五月三十日受理大學申辦。

萌芽計畫 吸引9億投資

彭煒琳／台北報導

科技部長陳良基昨(3)日指出，推動「萌芽計畫」8年以來，已經成功協助成立45家新創公司，並吸引9億元的民間投資，是把科學研究轉化為民間商業化產品的最佳平台。

陳良基昨日主持「科技部萌芽計畫：前瞻技術商品化成果發表會」，邀請生技業者現身說法，介紹從科學學術研究轉化為商業產品的過程。

萌芽計畫自民國100年開始推動，以學研機構的重大研發成果作為出發點，目標發展為可商業化和值得投資的新創事業。

陳良基指出，目前已經擴展為15個大專院校產學聯盟，成功培養出45家新創公司，並吸引了9億元的民間投資。同時，藉由協助完成商業計畫書，已經培養了40名技術經理、輔導提出353件

早期商業規劃、146件萌芽個案，順利將實驗室技術帶入市場。

其中，炳碩生醫是由台大教授顏炳郎率研究室同學，在科技部萌芽計畫輔導下，把微創手術機器人輔助系統商品化，以可單手握持的精巧機器手臂，來進行骨科微創，降低手術風險，目前資本額已經過1億元，並進駐竹北生醫園區。

而柏勝生技則是開發可攜式登革熱檢測儀器，只要一滴血就可以快速檢測，目前公司估值達到5億元。柏勝生技執行副總孫偉芸指出，過去登革熱都是用快篩，如果要實驗室檢測，就需要花很長的時間，萌芽計畫輔導台灣和丹麥跨國團隊開創的可攜式檢測器，無需醫療專人員操作，只要擷取一滴血就可以獲得實驗室品質的檢測成果，將有助於登革熱、茲卡病毒等疾病的篩檢。

技職繁星放榜 四輪分發減城鄉差距

沈育如／臺北報導

科技院校繁星計畫昨

天放榜，今年首度改為

四輪分發，希望縮減城

鄉差距，提供優秀學生

就讀機會；技專校院招

生委員會聯合會表示，

今年錄取率超過七成一

，與去年相比，錄取數增加二十八人，錄取率增加百分之一點一七。

繁星推荐主要讓偏鄉學

校學生，以優秀成績就讀

優質技專院校，今年共五

十三校參加，提供兩千八

百七十三個名額，報名人

數三千兩百一十六名，最後錄取兩千三百零六名。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

合會分析指出，今年偏鄉

學生的錄取率，從去年超

過百分之六十點五六，提

升到百分之六十一點一九

，證實四輪分發符合繁星

計畫的招生目的。

臺科大今年繁星推荐有

一百個名額，也首次分系

招生，因此首度出現同一

所高中職，有兩名學生被

錄取。臺科大表示，開放

繁星推荐十二年以來，共

錄取一千兩百名學生，來

自三百零九所學校，幾乎

涵蓋全國所有高職。

師生擬罷課 臺大：不支持、未核准

沈育如／臺北報導

為抗議教育部駁回臺灣大學校長當選人管中閔的聘任案，臺大師生組成臺大自主聯盟，今天發起新五四運動，預計下午在校園靜坐，罷課二十一分鐘，宣讀罷課宣言與新五四宣言，向代理校長郭大維遞交陳情書，最後在大門口自由廣場，舉行「愛臺大」燭光晚會。

由於外界質疑臺大支

持罷課運動，校方昨天發表聲明指出，尊重師生表達意見的自由，但為了使學校的教學研究正常運作，校方不支持罷課，也沒有核准罷課，只核准借用場地，並且強調校園活動不應影響教學研究與師生安全。

對此，教育部長吳茂昆昨天在立法院指出，這件事是大學自主，不用問教育部意見，才是真正大學自主的表現。

延長修業年限 開放式大學八月上路

沈育如／臺北報導

教育部昨天宣布，一百零七學年起將以「開放式大學」概念，鬆綁學士班的修業年限，讓未取得大學文憑，或是想修讀第二張文憑的人，自行規畫學習進度，不受每學期必修學分的限制，「一邊就業，一邊就學。」

目前學士學位須修業四年，必要時得延長兩年，如果有實習可再加半年到兩年，因此最多修業年限為八年；教育部次長姚立德表示，很多上班族進修就讀，卻受限於公司出差，或工作太忙碌，導致課業中斷，根據統計，三分之一的進修部學生最後休學。

姚立德指出，今年八月起，教育部將針對未持有學士學位的在職者，推動「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對於已拿到學士學位，但還想進修取得第二張文憑者，則安排「大學校院辦

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以利上班族培養第二專長。

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修業試辦方案採「學分累計制」，打破最長八年的修業年限，只要在十年內完成學校規定的畢業學分，就可取得學士學位。姚立德表示，學生註冊時可以選擇進修學分數，就學期間則保障就學貸款、弱勢助學金及學雜費減免的資格。

發展實作型科技大學

黃思倫 接任中州科大校長

【本報記者莫漠員林報導】中州科技大學新任校長就職典禮，在中州卓越廳舉行，由逢甲大學特聘教授、前台中快捷巴士總經理黃思倫博士接任，成為中州科技大學第四任校長。強調「實作」與「產學合作」的黃思倫校長表示，未來將在堅實的基礎上，繼續帶領中州科技大學開創嶄新的格局。

黃思倫校長為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曾擔任逢甲大學電機系教授、資訊電機學院院長、台中快捷巴士總經理、國科會電力學門複審委員，亦曾任中國電機工程學會台中分會理事長、中華民國電驛協會理事、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傑青獎評審委員、國家鐵路特考、電機技師考試命題委員，以及台灣矽能股份有限公司（太陽能發電廠）總工程顧問等，在學術界與產業界都具有相當豐富的資

歷。黃思倫校長談到，彰化是輪胎、腳踏車等工業的製造重鎮，目前亦積極發展離岸風電，因此將來學生的專業訓練亦應以此方向來進行，在課程設計上比重應該為60%的技術、40%的理論，以落實學生所學的專業能力與職場沒有落差，畢業後即能被企業延

攬重用。

中州科技大學柴御清董事長在典禮上，特別感謝陳彥佑代理校長在這段期間的辛勞。柴御清董事長表示，中州從工專、工商專校、技術學院到科技大學，歷經了48個年頭將近半個世紀，面對少子化的衝擊，全體教職員更應該團結一心，在新任校長黃思倫教授的帶領下突破瓶頸，繼續努力開創新局，讓中州科大成為產業界最佳夥伴、實作型的標竿大學，吸引更多優秀學生前來就讀。



中州科大柴御清董事長（左）頒發校長聘書給黃思倫教授（右）。（記者莫漠攝）

科技校院繁星放榜首度四輪分發

【記者杜憲昌台北報導】一〇七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昨天放榜，五十三所科技校院在本學年度共提供二千八百七十三個招生名額，錄取二千三百零六名，比去年度增加二十八名，錄取率為百分之七十一點七，也比去年提高百分之一點七。

甄選委員會表示，分析本學年度獲分發錄取學生資料，推薦生以「前五志願」錄取的人數比率為百分之五十三點零八，比去年提升百分之零點五三，偏鄉地區技術型高中推薦學生錄取率百分之六十一點一九，也是比去年提高。

而繁星聯合推薦甄選入學自本學年度調整為四輪分發，從統計結果得知，此調修方式確更貼近且符合繁星計畫的招生宗旨，可藉此機制縮減城鄉差距，使每一所技術型高中具潛力的優秀學生，皆有就讀優質科技校院機會。

甄選委員會提醒考生，可至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點選「最新消息」之「錄取名單」查詢相關放榜資訊，如對分發結果有疑義，可以在今天中午十二時前申請複查。

人間福報 6 版

長榮大學校園徵才 釋出逾千職缺

【本報記者黃緒勳台南報導】長榮大學昨日主辦2018「長風破浪 薪薪向榮」校園徵才活動，現場並邀請兩位職涯專家提供履歷健診服務，協助長榮大學學生職涯諮詢。徵才活動近50家廠商參與，釋出超過1,000個職缺，招募人才行業別多元廣泛，橫跨製造產業、醫療

保健、金融服務、餐飲服務、休閒觀光、社福機構、國防/公營事業等工作選擇，包括知名企業，沛華沛榮集團、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副分署長劉邦棟表示，校園徵才博覽會提供畢業生求職的好機會，也鼓勵大1到大3的學生參加，藉此了解產業趨勢，拓展視野，提早發現自己的不足，進而檢視學習內容與調整學習方式，及早做準備，減少學用落差。他勉勵同學要跨域學習，展現勇氣跟自信，培養挫折忍耐力，努力付出，善用政府資源，創造未來。



「長風破浪 薪薪向榮」校園徵才活動在長大展開。

(記者黃緒勳攝)



朝陽科大舉辦「掌握趨勢、洞燭機先—2018企業說明會暨校園徵才」活動。

朝陽科大校園徵才 學子熱情參與

【本報記者黃永順霧峰報導】為增加應屆畢業生就業媒合機會，朝陽科技大學昨（3）日舉辦「掌握趨勢、洞燭機先—2018企業說明會暨校園徵才」，邀集包括瑞助營造、台新金控、中佑集團、正新橡膠、雲品國際酒店、宏全國際、光聯科技、國泰世華、何嘉仁文教等七十二家優質企業參與，涵蓋科技、營造、服務、文教、傳產、金融等產業別，釋出兩千多個職缺，吸引大批學子熱情參與。

朝陽科大副校長賴奎魁表示，該校辦學聲望頗受肯定，今年更榮登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最佳大學排名一千大、亞洲地區大學排名前三百五十大，國內僅三所科大進榜；在人力銀行或報章雜誌所作之二千大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或雇主最滿意大學調查，朝陽都是名列前茅，所培養的畢業生

除了專業能力受到雇主肯定外，在職場團隊合作、人際互動、持續學習及工作責任上，也都獲得相當高的評價，也因此歷年廠商來校徵才都十分踴躍，不少知名企業都是優先錄取朝陽學生。朝陽科大學務處學生發展中心表示，這次校園徵才不但邀請國軍中部地區人才招募中心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加入，同時邀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原住民族委員會等政府單位設置活動攤位，提供社會新鮮人相關求職就業諮詢服務。除了徵才活動及舉辦企業說明會外，現場並提供印製精美的畢業生專刊分送學生參考，另安排社團表演、摸彩以及粉絲團打卡等活動，透過校園徵才活動的舉辦，幫助準社會新鮮人了解職場的最新趨勢及求職技巧，並提升就業媒合機會。

朝陽校園徵才釋兩千職缺

邀集 72 家優質企業共襄盛舉 協助弱勢就業 祭出與至少三家廠商面談 可獲勵學金

【記者黃國斌霧峰報導】為增加應屆畢業生就業媒合機會，朝陽科技大學昨天舉辦「掌握趨勢、洞燭機先—二〇一八企業說明會暨校園徵才」，邀集包括瑞助營造、台新金控、中佑集團、正新橡膠、雲品國際酒店、宏全國際、光聯科技、國泰世華、何嘉仁文教等七十二家優質企業參與，涵蓋科技、營造、服務、文教、傳產、金融等產業別，釋出兩千多個職缺，吸引大批學子熱情參與。

朝陽科大副校長賴奎魁表示，該校辦學聲望頗受肯定，今年更榮登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全球最佳大學排名一千大、亞洲地區大學排名前三百五十大，國內僅三所科大進榜；在人力銀行或報章雜誌所作之二千大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或雇主最滿意大學調查，朝陽都是名列前茅，所培養的畢業生除了專業能力受到雇主肯定外，在職場團隊合作、人際互動、持續學習及工作責任上，也都獲得相當高的評價，也因此歷年廠商來校徵

才都十分踴躍，不少知名企業都是優先錄取朝陽學生。

朝陽科大助理副校長兼學務長陳隆昇表示，該校照顧弱勢學生一向不遺餘力，為幫助身心受限學生順利進入職場，除富士康物業、台新金控、美佳數位媒體等十家廠商提供相關職缺外，這次校園徵才活動特別配合該校「『夢·啟航·翻轉人生』完善弱勢協助計畫」，凡是符合特定資格的學生，現場與至少三家廠商面談，就可獲得勵學金，期能促進學生就業媒合機會。此外，本次校園徵才廠商家數增加幅度最多之產業類別為資訊、科技業及幼教業，前者因是該校資訊學院近年與大里軟體園區建立產學合作關係，後者則是幼兒保育系以教保專業知能課程為基礎，並配合五大專長課程模組（嬰幼兒照護、幼兒表現藝術、蒙特梭利教育、幼兒美語、早期療育），培養具宏觀視野之幼保專業人員已於業界建立口碑。

朝陽科大學務處學生發展中心表示，這次校園徵才不但邀請國軍中部地區人才招募中心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加入，同時邀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原住民族委員會等政府單位設置活動攤位，提供社會新鮮人相關求職就業諮詢服務。除了徵才活動及舉辦企業說明會外，現場並提供印製精美的畢業生專刊分送學生參考，另安排社團表演、摸彩以及粉絲團打卡等活動，透過校園徵才活動的舉辦，幫助準社會新鮮人了解職場的最新趨勢及求職技巧，並提升就業媒合機會。

由於校友表現傑出，校園徵才活動不少知名企業都優先進用朝陽科大畢業生。
（記者黃國斌攝）



台灣時報 17 版

校內人士：

政院暗轟管拿台哥大千萬年薪

產學合作獨董薪資 校方先拿

張理國、鄭郁棻／台北報導

行政院再為「拔管」之亂添柴火。政院傳出，台哥大獨董月薪破百萬，年薪千萬以上，行政院發言人徐國勇昨表示，管中閔為何要趕在台大及台哥大簽署產學合作契約前就上任獨董，「就是人性」，因只要就任就有千萬年薪，但「人性不能違法」，時間不到，就不能提早領。

但熟知校務運作的台大校內人士指出，管中閔獨董薪資收入須先進台大校方帳戶，再經台大財

會一併撥付教職薪資時一起給。根據產學合作契約，學校先拿走該拿的、餘款才撥給合作案教師，不是外界看獨董薪資那數字。

徐國勇昨再轟管，說台大去年9月26日同意管兼職、9月29日才簽產學合作契約、10月2日台大發公文給台哥大，但管中閔6月就當獨董，想提早領錢，但這就像行政機關預算，立院還沒通過可先用嗎？另外，管案也不能因台大9月通過，就可溯及既往，變成6月開始生效領錢，沒校長

同意就可溯及既往。

徐國勇說，教授兼任企業獨董有兩方式，一是學校與企業簽訂產學合作契約，另一種是學校或政府持企業股份，可直接派任教授當獨董。管中閔屬前者，且管申請任台哥大獨董時，申請書寫明要簽產學合作契約才能就任。

台大知情人士表示，管中閔獨董薪資從頭到尾都依產學合作財會模式，根據合作三方簽定的給學校的回饋金比例，不是外界以為的千萬數字。

中國時報
A2版

吳茂昆又爆 兼慶富基金會董事

【王家俊、蔡永彬／台北報導】教育部長吳茂昆上任後爭議不斷，國民黨立委柯志恩昨再爆料指吳在東華校長任內，兼任陳水來文教基金會董事，該基金會董事長就是慶富集團的陳慶男，且吳2012年到2014年兼任董事隱匿不報，未經教育部核可就擔任董事多年。

吳昨在立院委員會上，遭藍委舉牌「拔管

接教長、吳茂昆可恥」，大喊：「吳茂昆拔管！大學自治插管！」場面尷尬。

柯志恩說，吳茂昆早在2012年3月1日開始，就擔任陳水來文教基金會董長，至2017年12月23日，但給教育部的資料只從2014年12月24日到2017年12月23日，教育部2015年9月7日函覆東華，要求依規定程序確實辦報核程序。

藍委要吳踹共

柯說，吳茂昆2015年還以東華大學校長身分擔任「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新建營運移轉(OT-BOT)案」的「協調委員」，此工程是慶富集團子公司慶陽海洋企業承包，最後失敗收場。

柯志恩質疑，吳既是慶富相關基金會董事，又擔任慶富子公司協調委員，為慶富排難解紛，吳難道不應自清一下？



■吳茂昆(中)昨在立院教育委員會被藍委包圍抗議。

黃世宏攝

蘋果日報
A8
版

教授兼職獨董 須簽產學合作再上任

規
清

〔記者曾韋禎、林良昇、林曉雲、簡惠茹、黃以敬／綜合報導〕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在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經台灣

大哥大董事會通過成為獨董，卻在十月二日才獲台大同意。國民黨立委認為，只要經股東會決議就有效。金管會主委顧立雄表示，管中閔是專任教授，兼職須符合相關規定，應獲台大同意後才能執行職務。

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昨變更議程，邀金管會說明管中閔教授選任台灣大獨董適法性及出席薪酬委員會有無利益迴避疑義。

顧立雄：管獨董年薪千萬

顧立雄答覆立委，專任教育人員要兼職獨董，要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以及台大相關規定、同意函文；他更指出，兼職獨董若尚未獲台大同意，就不該參與董事會決議；若在台大簽署產學協議前就執行職務，恐違反公司治理原則。他也表示，管中閔在台灣大獨董年薪一千萬出頭。

教育部長吳茂昆昨也至立法院教文委員會列席審查「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草案」，但遭國民黨立委杯葛，審查法案過程中，幾乎只能枯坐，慘遭「

禁言」。吳茂昆接受媒體訪問時強調，教育部是針對台大遴選過程有質疑，怎麼會叫「拔管」？

教育部次長林騰蛟則說明，台大在二〇一七年十月二日開始受理校長遴選申請，但管中閔沒揭露擔任獨董資訊。教育部要求台大重新遴選的決議，並不算行政處分，無法對此提出行政救濟。

初步統計，台大有一百四十位教授在企業兼職，教育部表示，其中約有七成是先上任，後補正式函可及簽約，但據教育部和法務部認定，台大的方便條款已在二〇一五年一月廿一日廢除，之後台大教授若兼職，未簽妥產學合作契約就上任，即違法。

此外，有報導指出科技部長陳良基認同先偷跑再就職獨董。陳良基澄清表示報導錯誤，他任職台大電機系教授期間，兼任獨立董事適用舊法規，有依照規定拿到校方同意函，台大修訂辦法後，就要依照目前法令。台大電機系教授陳炳輝則強調，修訂後的兼職辦法規定得很清楚，收到校方同意函才能就任，不能追溯，追溯就違法。

東華大學校長任內也「偷跑」

吳茂昆兼董事 未呈報教育部

周毓翔、林志成／台北報導

教育部「拔管」緊咬管中閔在台大尚未同意前就擔任台哥大獨董。不過這項質疑也被科技部長陳良基證實在大學屬於常態。藍委柯志恩昨再踢爆，教育部長吳茂昆自己在東華大學校長任內兼任慶富董事長陳慶男的「陳水來文教基金會」董事，甚至沒向教育部報核，「這樣的部長有何資格指控別人『偷跑』呢？」

柯志恩指出，吳茂昆於東華校長任內擔任陳水來文教基金會的董事，但是該基金會三次異動，吳雖然都

是董事，卻都未經呈報經教育部許可。教育部於104年9月7日甚至正式函覆東華大學：「案內所報兼職，部分係屬自102年4月即已受聘，嗣後請確實依規定程序及時辦理報核程序」。

與慶富交情深 排難解紛

柯志恩進一步指出，慶富集團的子公司「慶陽海洋企業」，在慶富挪用慶陽興建海生館的專款後，導致工程嚴重落後，慶陽違約跳票，該案失敗收場。依「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協調委員會組織章程」，為解決契約爭議，海科館和慶陽雙方各推2名代表人、選任3名公正人士，共7人組成協調委員會。

當時的東華大學校長吳茂昆，卻在此時成為該案的「協調委員」。柯志恩質疑，吳茂昆本身是慶富集團相關基金會董事，又擔任慶富子公司的協調委員，如此熱衷於為慶富排難解紛，他本身有無令人高度疑慮的道德問題？「該不該自清一下？」

師沛恩負責人 弔詭切割

對於柯志恩的指控，吳茂昆昨在立法院受訪時說，他擔任那些職務，都有報備、也都按照程序走，相關資料可在監察院的調查中查到。

藍委陳宜民昨向本報透露，吳茂昆在美國開設的「師沛恩公司」，其負責人歐陽彥堂被媒體曝光後，行跡可疑。4月28日辭去心悅生醫董事的職位，5月1日再把他自己的華思科技公司給解散。

陳宜民指出，陽明大學校長遴選爭議，剛好就與心悅生醫有關，歐陽彥堂是該公司董事，歐陽又是吳茂昆所開設的師沛恩公司負責人，他的華思科技也幫吳的東華大學設計校車app，與吳茂昆關係非常深。

陳宜民認為歐陽彥堂是連結了吳茂昆、心悅生醫結構的關鍵角色，在這個敏感時間被曝光，就迅速辭掉董事身份、解散公司，是不是在做緊急切割的處理？吳茂昆應該出面說明，歐陽彥堂是否就是吳茂昆及其背後的人的白手套？
(相關新聞刊A3)



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3日聯席審查「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草案」，教育部長吳茂昆受邀列席，國民黨立委拿手板杯葛。
(劉宗龍攝)

責任副總編輯／郭石城 編輯／洪若馨 美編／曾立三

教部：拔管非行政處分 律師：那就無權不聘任

鄭郁棻、林志成、郭建伸／台北報導

教育部上周五（4月27日）對台大校長遴選案做出駁回決議，台大和管中閔日前表示，將提出訴願，採行政救濟程序。但教育部次長林騰蛟昨在立法院時卻稱「駁回台大案，不是行政處分。」對此，管中閔義務律師團律師李宜光表示，教部若認為這不是行政處分，等於承認對此案沒有權限，又何來有不聘的權利？

台大在今年初選出管中閔為新校長，人事案送至教育部後，直至上周五做出駁回決議，引爆各界不滿，認為教育部此舉干涉大學自治。

教育部駁回台大聘任管中閔當校長，究竟是不是屬於行政處分？教育部次長林騰蛟昨天說，教育部針對台大校長遴選案做出的處理「不算是一個行政處分」。立委黃國昌追問，「所以台大或管中閔都沒有行政救濟的可能性？」；林回，「我們是這樣的立場」。

李宜光表示，教育部根據大學法「核定」做出否准的決定，就是行政處分，「這不是行政處分，那他的行為到底是什麼？」行政機關對外所有的作為就是行政處分，教育部否認，在法律上完全站不住腳，不僅否認自己對該事件的權限，等於也貶低自己的地位。

李宜光並表示，是不是行政處分，不是教育部說了算，最後還要由法院認定。如果教育部堅持不是，那他就完全沒有權限做出決定。

不過，教育部「拔管」後，至今未將「拔管公文」給台大，讓台大無所適從。教育部長吳茂昆昨表示，公文還有待人事單位最後定稿，應該很快就會出來。

教育部表示，要給台大的公文，是以4月27日跨部會諮詢會議討論出來的結論為主，只是還要再更有系統地整理，內容希望台大重啟遴選校長，但相關候選人資格必須仔細檢視，以選出最好的校長。

管中閔未獲准就兼職獨董

顧立雄：有害公司治理

眾聲日報 8 版



金管會主委顧立雄（右）與教育部次長林騰蛟（左）3日赴立法院專題報告並備詢，就台大校長遴選案，一起上台說明。

【台北訊】針對台大校長遴選問題，金管會主委顧立雄昨天表示，教授管中閔在未取得台大正式同意前不應該參與董事會決議，因為這會有害公司治理，並將請證交所釐清上市櫃獨董申請程序。台灣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一月5日選出台大教授管中閔為新校長，原預計2月上任，卻遭質疑擔

任企業獨立董事、論文案、赴中國大陸活動等爭議，教育部4月27日正式以有經濟法律上重大利益未迴避的適法疑慮為由，駁回遴選結果。

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昨天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委顧立雄就「公司治理角度說明管中閔教授選任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適法性及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有無利益迴避疑義問題」進行專題報告。不分黨籍立委，均關注教育部駁回管中閔當選台大校長的遴選結果，中國國民黨籍立委曾銘宗表示，管中閔於5月3日申請校方核准兼任台灣大哥大獨立董事，5月17日校長楊洋池核准，6月15日台灣大哥大股東會改選董事，管中閔依公司法當然就任，而台大於10月3日函覆台哥大同意兼任，教育部認為管中閔這時候才能就任獨董，這觀點不僅實務上不可行，也違反公司法以及證交法獨董應盡義務。教育部常務次長林騰蛟強調，依造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管中閔出任台哥大獨董，基本上是要經過校方正式同意才算。

曾銘宗指出，管中閔依公司法於6月11日當然當選台哥大獨董，但台大直到10月3日才正式函覆台哥大同意兼任，這段期間若公司有重大掏空時，股東可以控告董事嗎？顧立雄答詢，管中閔這時候當然當選，但能不能執行職務，是現在最大疑慮，他不應該在台哥大未跟台大簽好產學合作，且台大正式核准函前，參與台哥大的董事會決議，因為這會有害公司治理。

金管會認定 先上車後補票 管中閔違法兼職 任獨董 可定蔡明興薪酬未迴避



■拔「管」風波延燒，金管會主委顧立雄昨表示要徹查「先上車後補票」作法。黃世宏攝

【綜合報導】拔「管」爭議延燒，台大教授管中閔去年6月在學校發函同意前就出任台灣大哥大（台灣大）獨董「先上車後補票」引發違法兼職爭議，金管會主委顧立雄昨認定兼職程序有瑕疵，直指這「違反公司治理」。

管中閔先是兼任台灣大獨董程序違法，後來在台灣大副董事長蔡明興出任台大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時，又未利益迴避，仍參與遴選，也沒有主動向遴選委員會揭露可參與推舉副董、議定薪酬的台灣大獨董兼薪酬委員，後來獲選為台大校長，明顯存在利益衝突。

顧立雄昨一改日前「不歸我主政」態度，直批管中閔違法兼職，並將全面清查台大約140位教授兼任獨董過程，是否有回溯同意的違法兼職問題。

顧立雄昨表示，將和教育部

協商，就《證交法》14-2條授權辦法的「檢附證明文件」中，研議當企業提名獨董時，該教授就須取得學校的同意書。也就是說，若依金管會未來新制，如台灣大6月14日股東會，40天前，約4月初台灣大董事會提名管中閔擔任獨董之前，管中閔就得先取得台大校方兼任獨董同意書。

教育部次長林騰蛟表示，台大和管中閔雙方都有責任，過去也發生過學校尚未發文同意、教授就去擔任

任獨董，但沒被撤銷獨董的個案，未來教育部會檢討相關規範，也會要求各大學依教育部檢討後修正的規定執行。

「台大出來講清楚」

行政院發言人徐國勇昨批此案明顯不符規定，「請台大出來講清楚」。他說「為什麼急著去，這是人性嘛，獨董薪水很高，想多領幾個月薪水也沒錯，但不能違法，時間還沒到，就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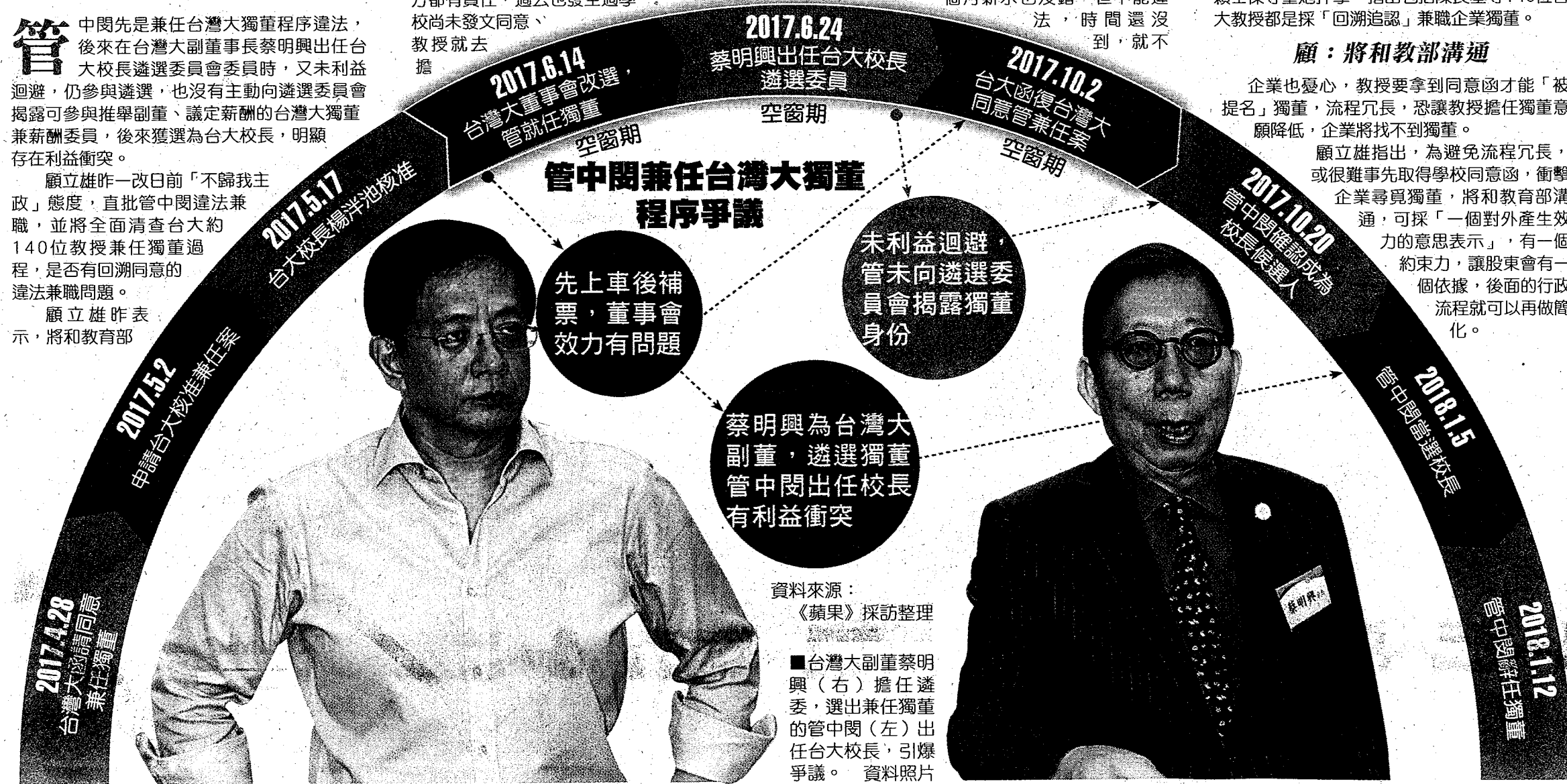
要去領。」

台大昨指，學校教師兼任獨董須循校內程序辦理，在完備所有程序前，需一段作業期，該校同意溯自獨立董事聘期起始日生效係屬通例；若教師僅能於學校兼職程序全部完成後始得出任獨董職務，將造成該營利事業獨董職務出現空窗期，受影響的不僅是教師本人，也影響該營利事業董事會運作。藍委包括曾銘宗、賴士葆等重炮抨擊，指出包括陳良基等140位台大教授都是採「回溯追認」兼職企業獨董。

顧：將和教部溝通

企業也憂心，教授要拿到同意函才能「被提名」獨董，流程冗長，恐讓教授擔任獨董意願降低，企業將找不到獨董。

顧立雄指出，為避免流程冗長，或很難事先取得學校同意函，衝擊企業尋覓獨董，將和教育部溝通，可採「一個對外產生效力的意思表示」，有一個約束力，讓股東會有一個依據，後面的行政流程就可以再做簡化。



資料來源：《蘋果》採訪整理

■台灣大副董蔡明興（右）擔任遴選委，選出兼任獨董的管中閔（左）出任台大校長，引爆爭議。資料照片

陳良基：舊法規定一切合法

曾兼任獨董

〔記者李麗慎台北報導〕台大校長遴選案延燒，曾任台大副校長、也曾在台大時兼任獨董的科技部長陳良基昨天表示，當時兼任獨董是根據民國九十三年舊法規定，「一切都合法」，現在法令已經改很多。

準台大校長管中閔風暴延燒，陳良基昨天主持科技部記者會後受訪時表示，要兼任公司獨立董事須經學校程序核定，並非校長說了算，也非事後追認，如董事會先通過獨董任命才去函學校申請，就會需要一段作業期完備所有程序，因此生效日會溯及董事會通過日。

陳良基指出，民國九十六年到一百年在台大任職期間，曾兼任金麗科技、義發科技、訊連科技三家公司的獨立董事，其中一家是股東大會前就來函學校，會前就取得學校同意；另外兩家則是大會選任當天才通知學校，學校約經三十多天作業後，就發函同意，他是得到學校同意後，才去執行學校賦予的任務。

他進一步解釋，當時是根據九十二年修正通過的「台灣大學非兼任行政主管職務之專任教師任職或兼職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準則」，而非現行的新法令，很多辦法本來就

會與時精進，現在跟當時已經完全不同，不能再看過往舊法規定。

依台大一九零五年六月校務會議討論通過的「非兼任行政主管職務之專任教師任職或兼職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準則」中第四條明定，申請至營利事業任職或兼職的教師，應經所屬系（所）務會議通過及經系所教評會通過外，再「經本校核准後始得任職或兼職。」

陳良基說，教授要看現行法令，才能依照正確道路來走；法規也要配合修訂明確，避免讓教授覺得陷阱重重。

台灣時報千版

台大140教授任獨董金管會要查

顧立雄表示 管中閔不該未獲台大同意前執行台哥大董事職務 若參加董事會決議 就是違法兼職

台灣時報 4版

〔記者孫麗菁台北報導〕教育部駁回台大校長遴選結果，不發聘給前國發會主委管中閔，其中之一的理由，是管中閔在台大同意前，就已經兼任上市公司台灣大哥大獨立董事，有違相關法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昨天邀請金管會針對此事專題報告。金管會主委顧立雄表示，管中閔在還沒有取得台大正式同意函之前，不應該執行台灣大哥大董事職務，如果有參與董事會決議，就是違法在外兼職。他也表示，會請證交所通盤調查公立大學教授任獨董回溯同意情況，程序是否有瑕疵。

教育部駁回台大校長遴選結果，其中之一的理由是管中閔在參選台大校長時，仍保有上市公司台灣大哥大獨立董事職務，而且其職務高於其中一位遴選委員會的委員，出現不公平競爭以及違法兼職的疑慮。

對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昨天邀請金管會以「公司治理角度說明管中閔擔任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適法性及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有無利益迴避疑義問題」專題報告。

顧立雄在備詢時指出，台哥大公司是在去年六月十四日經過股東會選任管中閔為獨立董事，而且擔任此公司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公司並於八月二日召開過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但台大卻是在十月二日才正式函知台哥大公司，同意管中閔兼職。因此，管中閔在還沒有取得台大正式同意函之前，不應該執行台灣大哥大董事職務，如果有參與董事會決議，就是違法在外兼職。縱使經過股東會選任之後，也不要參與董事會的決議，以及薪酬和審計委員會的決議，避免決議萬一日後有任何變化，會產生決議效果上的疑慮。

國民黨立委曾銘宗問，台大有一四〇位教授擔任獨董，都是採取這樣回溯同意的方式，那該怎麼處理？依現行規定，上市櫃公司恐會找不到獨董。

通盤清查公立大學教授兼職

顧立雄表示，會請證交所就上市櫃公司有關涉及公立大學的教授兼職的規定、過程以及流程，來做通盤的清查和檢視；如果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有相關規定，本來就要依法遵循相關規定，不擔心上市櫃公司會因此找不到獨立董事，並將請證交所來釐清，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申請程序等事項。



金管會主委顧立雄（右）與教育部次長林騰蛟（左）昨天赴立法院專題報告並備詢，就台大校長遴選案，一起上台說明。

（中央社）

▶ 林騰蛟：台大140名兼職教授 有9成5未先獲核准
 ▶ 顧立雄：金管會1個月內 將與教部研議修改法規

教授兼獨董「先上車後補票」

【記者孫中英／台北報導】教育部以管中閔獨董身分「拔管」，這把火燒向兼任獨董的大學教授。金管會主委顧立雄昨天在立法院財委會答詢時表示，依教育部認定，教授「兼任」獨董應先取得大學出具明文同意函，金管會將在一個月內與教育部研議並配合修改法規。教育部次長林騰蛟也說，針對目前沒被核准就兼職的大學教授，教育部將釐清查明。

林騰蛟還說，以台大為例，目前有一四〇名教授兼任獨董，且有九成五教授，在（校方）核准前便宣行事（指先出任企業獨董，參與董事會）情況，教育部都將查明。

針對教育部駁回台大準校長管中閔遴選案，立法院財委會昨天以「公司治理角度說明管中閔教授選任台灣大哥大獨董適法性及出席薪酬委員會有無利益迴避疑義問題」請金管會和教育部首長做專題報告。

顧立雄說，管中閔在一〇六年六月經台灣大哥大股東會選任獨董後，但在「還未取得台大校方同意（十月台大、台灣大哥大簽署產學合作契約）之前」，這段時間不應去執行獨董職務。顧立雄說，「我認為他（管）不該去參與董事會，會讓董事會決議產生疑慮，有害到公司治理」。

國民黨立委曾銘宗則說，大學教授經企業提名當獨董後，要先經股東會選任，若未經股東會選任，校方事先出具同意函，例如先簽「產學合作契約」，但人沒當選，根本就沒有意義。

顧立雄說，依照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卅四條規定，專業教授不得在外兼課或兼職。他說，管中閔要出任獨董，台大和台灣大哥大就要簽署產學合作契約，要取得一個台大正式同意的函文，且不能只是已經過校長同意這種內部簽辦文件。

但曾銘宗說，若照顧立雄的說法，台大還有一四〇名教授兼任獨董「全部都相同情況，你不要查」，且以後若都採這種標準，上市櫃公司可能都找不到人來當獨董。顧立雄說，他不擔心上市櫃公司找不到獨董，金管會將請證交所清查，是不是很多公司提名的教授兼任獨董都有「先上車後補票」的問題。

顧立雄還說，根據現行規定，企業提名獨董參與股東會選舉，須向股東會提出相關證明文件，但目前沒有包

含大學同意函。他說，根據教育部規定，大學教授一定要先經校方核准，才能出任獨董。

台大曾修內規

「追溯獨董聘期是通例」

【記者馮靖惠、吳佩旻／台北報導】教育部「拔管」理由，是台大校長當選人管中閔還未完成校方程序就先兼任獨董，最新說法端出台大一〇五年已修改規定，指管兼職須先由學校與營利事業簽訂產學合作契約。

不過，台大昨天說，台大確曾修法，但當初考量完備程序前需一段作業期，仍同意追溯自獨董聘期起始日生效是屬「通例」，管案不是個案，也就是管及其他校內教授兼獨董均依此程序辦理。

教育部長吳茂昆昨說，台大一〇五年一月修法通過上述準則後，已不行採事後追認，非校長簽名後就生效。教育部次長林騰蛟昨也說，日前公布的法律研析意見中已有完整說明。

但根據台大人事室公布修正後的規定，僅說「有關兼職申請至營利事業任職或兼職之教師，應經所屬系務會議通過」；「兼職六個月以上，應由本校與教師兼職機構訂定契約，約定收取學術回饋金；「前兩項應經本校核准始得兼職」等文字。

台大昨也說，上述本校核准是指校長核准「附條件同意」，須由學校與營利事業簽訂產學合作契約後，正式發文通知營利事業及兼職教師本人，但即使修法後，考量完備程序前需一段作業期，仍同意追溯自獨立董事聘期起始日生效是屬通例。

外界認為，這是台大內規，當然以台大作法 and 說法為準。



金管會主委顧立雄（右）昨天在立法院財委會答詢表示，將清查教授兼任獨董是否都有「先上車後補票」問題。左為教育部次長林騰蛟。

記者陳正興／攝影

強調未經校方正式同意 不該上任

台大140獨董教授 顧立雄喊查

郭建伸／台北報導

教育部卡管案爭議未解，而獨董爭議持續擴大！金管會主委顧立雄昨在立法院財委會備詢時強調，管中閔就任獨董若沒有取得台大同意，就不應該就任、參與董事會決議，否則有害公司治理。由於藍委指出有140位台大教授都採此模式任獨董，顧立雄說將要求證交所清查上市櫃公司，依公司治理原則徹查。

教育部日前駁回台大校長管中閔的聘任案，指台大及當事人有經濟法律上重大利益未迴避的適法疑慮。顧立雄日前被媒體詢問拔管議題時，7度噙記者「這不歸我主政事項」，但因為擔任召委的藍委曾銘宗前天變更議程，邀請顧立雄昨日赴立院就「管中閔擔任台灣大哥大獨董與遴選過程的揭露問題」，提出專案報告。

避答問題 冷回記者你好

顧立雄日前怒噙記者影帶在網路流傳，引發關注。他昨轉趨低調，面對記者詢問，僅強調金管會對管案關切重點是管中閔在遴

選過程未揭露擔任台灣大獨董，並說待立委質詢時一併回答。

現場則有媒體反問，「記者3天都在問同樣的問題，為何立委問就會回答，記者問，卻用這個種方式？」顧立雄則冷笑回說「你好」。

曾銘宗質詢指出，管中閔於5月2日向校方申請兼任台灣大獨立董事，5月17日經台大前校長楊泮池核准，6月14日台灣大哥大股東會改選董事，管中閔依《公司法》「當然就任」。

曾銘宗質疑，如果管中閔得等到台大10月2日正式函覆才能就任獨董，難道在這4個月的法定空窗期若公司發生重大掏空，獨董要不要負責？股東可以控告獨董嗎？

顧立雄回應，除了《證交法》規定外，教育部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認為如果有相關規定，就應該履行，並強調「獨董當選後，是不是要等校方核准？這是最大的爭議。」

顧立雄也說，如果管中閔沒取得台大正式同意，若去執行獨董職務，會造成董事會決議效力的問題。顧說，管中閔不該去參與董事會決議，否則對董事會決議產生疑義，「有害公司治理」。

國立大學教授 都該釐清

曾銘宗則批評，台大有多達140位教授是循此模式兼任獨董，如果按照顧立雄與教育部的說法，以後上市櫃公司可能都找不到人當獨董。

顧立雄回稱，他不擔心上市櫃公司找不到獨董，但會請證交所釐清，上市櫃公司的獨董及國立大學教授兼職過程，是否有類似狀況。

只要顏色對了 「不想上都讓你上」

變色龍選校長

政大人該抵抗



新聞透視
黃琮淵

從卡管到拔管，顏色成為能否擔任大學校長的唯一標準。顏色不對，選上的也被拔掉，顏色對的，「不想上的都讓你上，更何況想上的」。從陽明大學校長郭旭崧，到突然參選的政大傳播學院院長林元輝，戲碼如出一轍。

親綠學者 全看顏色辦事

事實上，諸多親綠學者言行，就跟「拔管」這事沒兩樣，只要顏色對就對，可以把講過的話吞回去，裝聾作啞。如果你我沒那麼健忘，年初的「公廣之亂」就是如此，親綠學者就是兩套標準，全看顏色辦事。

政大即將遴選校長，遴選委員之一且兼發言人的傳播學院院長林元輝，最後一刻竟轉身成為參選人，是否有利益迴避問題，應釐清。
(本報資料照片)

當年旺中案爆發，政大傳播學院院長林元輝登高一呼，強調媒體第四權不能失，擔憂將導致整個新聞事業崩解，話說得擲地有聲，以他的「新聞學者」地位，很多人也就信了，甚至稱讚林元輝知識分子的風骨，願意挺身而出。

但難堪的是，當林元輝遇到民進黨政府用「非我族類」方式，剷除公廣集團異己時，他卻以「不熟悉該領域」說法，裝死到底。這種雙面人行徑，說是選擇性擔憂，倒不如說是被顏色矇了眼，嚴重罔顧良知。

強烈意識形態 毫不遮掩

這就更不用提，林元輝擔任檢討政大現行校歌委員會召集人，主張修訂政大校歌，及遷移蔣公

銅像，意識形態強烈到毫不遮掩。彷彿告訴執政者：我這麼綠，就算不選我當教育部長，政大校長還有誰比我更適合？

林元輝想選政大校長當然可，想用怎麼離譜的行徑顛覆政大都行，但這絕非「突發奇想」。更何況，綠營最愛強調利益迴避，林元輝既是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更是發言人，熟悉選務運作，一夜之間發言人變參選人，不正是「球員兼裁判」，自己投自己？這轉變之大，比卡管更應攤在陽光下檢驗，而非重重疑點說不清，

就想「登基」成國立大學校長。

複製陽明模式 輕鬆當選

尤其林元輝在公廣之亂上誤人子弟在前，如今又打算複製陽明大學校長模式，呼籲全體政大師生挺身而出，要求林元輝具體說明。

況且，如果最後一刻轉身，都能輕鬆當上政大校長，也就證實，學術聲望都是假的、顏色選對才是真的。政大人當然可以抵抗，不要有這種說一套、做一套的變色龍校長。